# 【在全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总结】在全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议上的讲话

来源：网络 作者：清风徐来 更新时间：2024-06-29

*按：2024年7月11日，全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议召开，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XX出席会议并讲话。现将XX同志的讲话摘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XX同志讲话(摘要)　　>一、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放管服...*

  按：2024年7月11日，全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议召开，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XX出席会议并讲话。现将XX同志的讲话摘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XX同志讲话(摘要)

　　>一、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放管服”改革的重大意义

　　深化“放管服”改革是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提高政府现代化治理能力的重要举措，是激发市场活力、营造良好营商环境、转变干部作风的有力抓手，是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迫切需要。习近平总书记多次指出，要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做法，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实行高水平的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政策，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2024年全国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电视电话会议，李克强总理强调，要把“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推向深入，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必须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开放，将“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促进“六稳”的重要举措，更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增强竞争力、释放国内市场巨大潜力，顶住下行压力，保持经济平稳运行，促进高质量发展。今年以来，国务院相继出台《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关于在线政务服务的若干规定》等行政法规，改善政务服务和营商环境。市政府办公厅成立专门工作机构，统筹推进全市“放管服”改革工作。2024年全市“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电视电话会议，要求各级各部门创新政务服务方式，简化网上办事操作流程，全力推动各项重点改革任务落地见效，尽快实现“一号申请、一网受理、一窗综办、一次办成”。因此，我们必须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持续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向纵深发展，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二、明晰改革任务，在抓重点抓难点抓薄弱环节上下功夫

>　　(一)加大力度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1.强化顶层设计。一是健全体制机制。根据我区试点推进情况，建立“1+N”工作体系，即1个总体意见、N个具体方案或细则，健全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二是加强考核力度。根据工程建设领域改革要求制定考核办法，全面提升改革任务落实率、审批服务时效率和公开率、企业群众满意度和改革创新度。

　　2.改革内容要全覆盖。一要流程全覆盖。区经济信息委和区城市管理局要履行好行业主管责任，指导市政公用服务单位制定具体实施办法，明确服务条件、环节、时限和标准，实现市政公用服务办理时限压缩50%以上。二要项目全覆盖。除特殊工程和交通、水利等领域的重大工程外，所有新建、改建、扩建的建设工程项目都要纳入改革范畴，房屋建筑、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必须纳入改革监管，并严格按照项目分类管理要求，分门别类明确审批服务流程和时限。三要事项全覆盖。区住房城乡建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已在工程建设审批管理平台牵头完成了立项用地规划许可、工程建设许可、施工许可、竣工验收这四个阶段的事项关联和流程定制，总体推进较好，值得肯定，要继续履行好牵头单位职责，加强统筹协调，各涉及部门要主动参与、积极配合。

　　3.加快申报材料整合。区住房城乡建委和区规划自然资源局要分阶段编制办事指南、申请表单、材料目录，实行“一份办事指南，一张申请表单，一套申报材料，完成多项审批”的运作模式，让市场主体“看单点菜、照单抓药、一次办结”。编制指南时要避免机械叠加，前期已提交或平台获取的互认材料，不得要求申请人再提供，实现“一次录入、全程使用”。

　　4.加强审批平台的应用管理。一是规范使用工程建设审批平台。针对办件时间过短、办件数量少、项目代码缺失以及项目审批“体外循环”等突出问题，所有涉及部门要认真自查自纠，部门领导要以上率下、形成示范，带头在平台上审批，杜绝“线上线下”两张皮，确保平台审批数据、业务办理量与实际相符。二是要利用好“多规合一”平台生成项目。按照市上要求，今后没有通过“多规合一”平台策划生成的项目不能进入下阶段审批流程，区规划自然资源局要积极寻求市上支持，涉及“多规合一”的20个部门要全力配合支持，确保平台策划生成项目的真实性。

>　　(二)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　　1.抓实抓好“证照分离”改革。一是加快改革步伐。区市场监管局要根据“证照分离”改革实施方案，指导相关部门出台配套实施细则，形成“1+N”工作体系，全面推广实施106项“证照分离”改革事项。二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逐项制定完善“证照分离”改革事项监管办法，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监管、“互联网+监管”，要综合运用规划、执法、信用、行业自律等机制加强监管，实现审批监管规范统一、有效衔接。

　　2.全面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一是整合办理环节。要按照“并联办理”的要求，将企业开办涉及的“设立登记及发放营业执照、公章刻制备案、信息确认和税种核定、申领发票、银行开户”等环节，整合为办理营业执照、申领发票、银行开户3个环节，办理时限压缩至3个工作日，建立企业开办“一站服务、一天办结、一链管理”快车道。二是配强综合窗口力量。区行管办要牵头围绕整合后的3个环节设立综合窗口，加强服务保障;区市场监管局要配合区行管办制定方案，落实专职人员;区公安局要协调公章刻制企业入驻和本单位人员派驻;区税务局要派驻办事人员;人行XX中心支行要牵头研究银行入驻的可行性和简化开户程序，提出具体措施。这项工作要抓紧完成，区政府办要抓好跟踪督办。

　>　(三)全面实施“全渝通办”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

　　1.健全完善“四办”服务清单。按照“合规事项‘马上办’、一般事项‘网上办’、个人事项‘就近办’、复杂事项‘一次办’”的原则，各单位特别是此次在深化党政机构改革职责调整较大的单位，要认真梳理本单位本系统的审批服务事项，根据全市统一部署，重新清理公布区乡两级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的“四办”服务清单，同步调整完善网上政务服务平台事项。此项工作由区司法局牵头负责，区政府办协同配合。

　　2.深入推进审批服务标准化。一是严格落实“三集中三到位”。目前，我区工程建设领域改革，“三集中三到位”推进不理想。区行管办要严格逗硬考核政务服务中心各派驻单位执行情况，形成关键岗位、关键人员派驻长效审核机制。二是建立完善授权管理工作机制。各级政务服务中心的审批服务事项，要以授权书的形式实行分类分级授权管理，建立“审、监、管”分立的工作制度。对形式备案类服务事项实行窗口即办，原则上不设置审签环节;对一般类和重点难点审批服务事项由首席代表审批，所属单位制定审批信息共享获取办法，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三是全面推行“行政审批专用章”。在政务服务管理事项办理上逐步推广“行政审批专用章”，相关单位在启用“行政审批专用章”并获得单位授权后，不得再要求企业和群众对已授权事项加盖行政印章，做到“一窗办结”。四是梳理事项编制颗粒化标准清单。以企业和群众办成一件事为目标，将“政府部门审批一个事项”出现的各种办理情形进行分解，按照“减时限、减环节、减材料”的改革要求，分解固化政府部门审批事项，逐项编制明晰的办事服务指南。对实施新一轮改革后，服务指南未及时更新造成申请人往返跑路的情况，相关单位会后要立即自查自纠、及时更新。

　　3.大力推行审批服务集中办理。一是调整区级政务中心布局。区行管办要结合实际，坚持“应进必进”，明确入驻部门;对工程建设领域和企业开办领域，要配合牵头部门科学设置服务窗口、及时调整中心布局;对不动产登记中心，要加快协调相关单位尽快入驻新城集中办公。二是加强综合窗口管理。区行管办要建立完善综合窗口“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工作机制，全面加强日常监管，各领域牵头部门要推进综合窗口实际运行，杜绝“有名无实”的问题。三是优化镇村政务服务中心。各乡镇(街道)要把所辖区域内面向群众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纳入镇级公共服务中心，有条件的乡镇可探索将属地派出所的户籍窗口一并纳入。要明确村(社区)便民服务中心代办事项，持续加大对村(社区)代办事项的授权力度，实现群众“少跑路，就近办”。区行管办要加强对各级政务服务中心的业务指导。四是改进政务服务方式。各级政务服务中心要探索实行延时服务、“7×24”小时自助终端服务。积极推行新签约落地项目面对面服务，对落户XX的项目，单独制定项目审批服务事项目录、申报材料清单、工作流程图等，做到投资方“看单点菜”，提升投资方认同感、获得感。

　>　(四)全面推进涉农项目“放管服”改革

　　1.持续优化简化审批流程。各涉农项目实施单位要合理编制好本单位本系统的涉农项目审批工作流程，严格执行“一次编制一次审批、限时办结一窗出件”，对政府补助企业投资的项目，10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批复;对政府投资的项目，15个工作日内完成批复。项目批复后不得以任何方式增加审查环节，政府补助投资项目不再进行招标限价财政评审。

　　2.切实加强监管力度。要抓好事中事后监管，认真落实“三公示”制度，及时向社会公开项目申报、建设、竣工情况，做到全程透明。要全面落实项目监管责任制，构建职责明确、纵横联动、协同推进的监管体系。区审计局要加大涉农项目审计力度，各涉农部门要全面整改审计发现的问题，决不允许讲条件、搞变通。另外，要求各涉农项目主管部门在4月底前制定实施细则和细化流程图送区政府办备案，但只有区水利局按时报备，请区发展改革委履行好牵头单位职责，督促有关单位在本周内落实。

　　>(五)切实提高公共服务的公平供给

　　一是发挥政府主导调控职能。区教委要持续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快实施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保持公办幼儿园占比在50%以上。区卫生健康委要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健全分级诊疗制度，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区人力社保局、区医保局要继续下放镇村一级办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社会管理事务的权限。二是充分调动社会力量。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严格落实住宅小区配套幼儿园相关政策，发展民办义务教育和职业教育。要从政策、建设用地、人才培养等方面支持民营医院，确保民族医院成功创建“三甲”;要提升村卫生室服务水平，调动村医积极性，改善基层医疗条件。

　　此外，要同步推进投资体制、减税降费、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等领域“放管服”改革，久久为功，常抓不懈。特别是7月17日国务院入驻XX开展的减税降费大督查，各相关单位要将改革部署坚决落实到位。

　　>三、强化责任担当，狠抓改革任务落地见效

>　　(一)加强组织保障。一是成立全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下设综合协调组在区政府办，负责协调小组日常工作和督办落实。二是各责任部门要理顺职责，对应设立改革工作小组，负责推动本单位本系统本领域的改革任务。三是清理我区已出台的“放管服”改革文件，凡是与现行法律法规或国市改革决策不一致、相抵触的，要予以修改或废止。四是各牵头单位要加强工作统筹，层层分解工作任务，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及时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问题;各配合单位要深度参与，绝不允许出现“打太极”“踢皮球”。

　　>(二)支持改革探索。各单位要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吃透改革政策方针，先试先行、大胆探索，在各自领域内推出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先进经验。以建设领域改革为例，区住房城乡建委可探索将中介服务事项纳入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全流程管理，完善中介服务事项清单，明确办理时限，建立中介机构“红名单”，推进标准化建设，增强中介服务的透明度和可预期性。

　　>(三)加大宣传力度。一是各级各部门要收集整理“放管服”改革资料，利用报刊、电视、新媒体，以及印发办事指南、宣传单等方式做好线上宣传和线下引导;要认真分析总结上报典型事例，为全区改革工作提供参考。二是围绕“放管服”改革新任务新举措，着力做好减税降费、“证照分离”、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动态调整等“放管服”改革的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及精准推送等服务。

　　>(四)狠抓督促检查。要建立健全工作台账，采取全面督查与专项督促相结合的方式推进“放管服”改革。其中，全面督查由区政府办牵头适时开展;专项督促由改革任务牵头单位具体负责定期通报。对成效显著的要通报表扬;对行动迟缓、措施不力、成效不明显的要通报批评;对不作为乱作为的要严肃追究责任。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